武隆城管发〔2022〕67号

重庆市武隆区城市管理局

关于切实做好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队所、下属事业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深刻汲取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3·21”东航MU5735航空器飞行事故和近期各地各行业生产安全事故教训，切实做好清明节、“五一”国际劳动节节日期间的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做到“战疫”与“保安”两不误，确保城市运行安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想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和市第六次党代会召开之年，做好安全防范工作极其特殊、极为重要。清明来临、“五一”将至，各科室队所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始终把安全生产工作摆在突出位置抓紧抓实抓到位，对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再强化、再调度、再部署，坚决防范遏制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牢牢守住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和自然灾害防治3个“零发生”底线，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和城市运行安全。

二、工作目标

各科室队所要按照“三管三必须”、“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要求，以“控事故、防灾害”为导向，以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和落实全国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全市安全生产“常态化安全监管十条措施”为主线，盯紧抓牢重点领域、重点设施、重点企业和薄弱环节，扎实做好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趋势分析研判、隐患排查治理及现场监督检查执法等工作。各科室队所要在节前、汛前对城市管理范围开展一次全覆盖、无禁区的安全隐患排查，形成问题台账清单，及时督导整改，坚决防止风险隐患演变为事故。要突出重点，集中精力对道路桥梁隧道结构、市容环卫、城市供水厂、城市照明、城市户外广告、城市公园绿地广场等市政设施以及相应的维护性施工作业，开展一轮重点排查和重点整治，特别是对于进入老化期的市政设施、安全投入较低的生产经营单位和存放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等要做好安全评估、长期盯紧盯牢、细化管控措施。对“小散远”和长期不发生事故的设施、板块也不能忽视，要安排骨干力量和专家参与排查治理，对拿不准的风险及时请示报告，会商处置。

三、工作重点

聚焦城市管理领域重大风险、重大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两重大一突出”，务必始终坚持常抓不懈的工作态势。

（一）市政结构设施方面。要强化市政设施日常巡查、隐患排查和管养维护，重点加强城市桥隧涵和城市地下空间安全管理，排查治理桥隧涵和道路塌陷隐患。

（二）城市供水设施方面。要强化城市供水管网及附属设施安全管理，强化重点部位安防监控，要加强市政消火栓设施的维护和保养。加强供水水厂工艺运行、设施设备、供水水质、供水调度等运行安全监管，强化供水水质检测监测，落实备用水源管理制度，确保供水水质安全。

（三）城市照明设施方面。要加强城市照明灯饰设施安全巡查，防范漏电触电、倒杆断线，抓好高空、夜间等危险作业的安全监管。要加强照明箱变以及与石油天然气管道、排水管网相邻、相近的地下照明管线巡查、监测，防止电线短路引发的燃烧、爆炸或者人员伤亡等安全事故。

（四）环境卫生设施方面。要加强城区化粪池、生活垃圾转运站、生活垃圾填埋场、水域清漂船等环卫设施、建筑垃圾堆体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要强化城区化粪池安全监管，落实安全监测、清掏疏浚制度，完善安全警示标志标识，严防燃爆事故发生。要督促指导作业人员做好安全防护措施，严防交通事故、人员伤亡事故。

（五）户外广告设施和户外招牌方面。要加强城市户外广告设施和户外招牌安全监管，落实户外广告设施和户外招牌日常巡查、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督促权属单位加强对户外广告设施和户外招牌的结构、构件连接点（焊缝螺栓）和电路设备等重点部位检查维护，严防户外广告设施和户外招牌坠落和电气火灾事故。

（六）城市公园广场方面。要严格落实公园、广场安全监管责任，全面加强游客运载工具、游乐设施和森林防火等安全运行维护管理和日常检查，完善警示标志和安全救护设施。要严格执行“先巡查、后开园”、“不安全、不运行”日常巡查制度，落实极端天气条件关停制度、最大承载量管控措施等安全管理制度。

（七）农村垃圾收运方面。要严格按照相关管理规范作业，加强收运管理指导工作。

（八）市政设施维护和园林绿化施工方面。要持续开展维护和建设施工“两防”专项整治，严厉打击违法发包、转包、分包、挂靠和无证施工等行为，着力解决盲目压低造价导致偷工减料、层层转包导致管理失控以及建设单位首要责任、施工单位主体责任和监理单位监理责任不落实的问题。要重点加强复杂地质和工况条件下边坡、明挖暗挖施工，以及受限空间维护作业安全管控。要督促指导各企事业单位落实恶劣天气安全防范措施，切实加强现场管理和巡查力度，严防高处坠落、构筑物倒塌等事故发生。

（九）消防方面。要严守“生命通道”，执法支队要加密执法，坚决整治乱占消防通道的形为；要突出高层建筑、城市建筑配建地下停车场、办公场所、施工作业现场、生产车间厂房、设施设备、仓储堆放等重点场所，紧盯城乡结合部、出租房屋、“三合一”场所等薄弱环节，持续加强消防安全专项治理，保持火灾隐患整治高压态势；要加强本单位输气管道的安全管理，确保设施安全。

（十）自然灾害防治方面。要紧盯山洪点多面广、薄弱点治理难、基层基础薄弱等问题，做好市政公用设施防汛工作。地质灾害方面，要围绕新生突发地灾多以及临边临崖临水设施多、发生地质灾害风险高、危害程度大等问题，强化城市桥隧涵设施、沿江道路、环卫设施、城市公园广场、供水设施等重点场所周边区域地质灾害风险排查，掌握风险底数，落实管控措施。森林防火方面，公园绿地管护单位要重点关注职责范围内的可燃物载量大、游客用火等行为，加强检查和宣传教育力度，严控森林火灾事故。

四、工作要求

（一）行政检查和执法检查主体要落实“走出机关、严格执法”的工作要求，集中监管力量、下沉一线深入开展重大风险、重大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两重大一突出”集中整治，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生产经营行为，实现执法“清零”和执法检查强度、问题查找强度、执法处罚强度“三个提升”。

（二）要规范、科学、有效统筹好2022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确保在4月底前城市管理领域的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实现全覆盖。

（三）要推动重点企业“两单两卡”、“三个责任人”挂牌履职等安全生产保障机制有序推进，督导检验城市运行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任务完成进展，确保圆满收官。

（四）对城市管理领域的房屋市政工程开展安全生产治理和集中执法检查行动，紧盯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作业现场安全措施落实和行为管理、危大工程管控及安全投入落实等情况，重点检查处罚建设方安全首要责任、施工方主体责任和监理方监理责任落实方面存在的突出违法违规行为。

（五）要加强应急值守，严格落实24小时带班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要压实防火紧要期各方责任，强化野外用火管控和宣传警示。要毫不动摇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举措，完善疫情防控应急预案，慎终如始筑牢疫情防控防线。

重庆市武隆区城市管理局

 2022年4月11日

抄送:各班子成员

重庆市武隆区城市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4月11日印发